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6/10
25 August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8

实现发展权利问题

发展权利工作组第四届会议报告
(1995年5月15日至26日,日内瓦)

主席兼报告员: Mohamed Ennaceur 先生(突尼斯)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导 言	1 - 10	2
一、各国政府执行《发展权利宣言》的情况	11	3
二、各条约监测机构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12	4
三、各区域委员会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13	4
四、各世界会议和首脑会议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14 - 15	4
五、综合报告的结构	16	5
六、其他事项	17 - 22	5

附 件

一、与会者名单	7
二、议程	13
三、发展权利工作组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14
四、文件清单	15

导 言

1. 发展权利工作组于1995年5月14日至26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了第四届会议。会议由主席兼报告员Ennaceur先生主持开幕。工作组共举行了17次全体会议。¹

2.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易卜拉希马·法尔先生在5月15日第1次会议上向工作组讲了话。他向工作组通报了近来大会和人权委员会就人权事务中心在发展权利领域的各项活动向秘书长提出的要求。大会要求就执行《发展权利宣言》提出一个方案性后续行动安排。人权委员会则要求就此问题设立一个次级方案,并要求秘书长以一个协调单位的形式建立一个持久框架,通过它来贯彻方案。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人权事务中心正在从全面改革人权事务中心的前提斟酌这些要求。

3. 工作组为了解行政协调委员会在执行《发展权利宣言》方面的作用和职能,特邀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特别顾问McCarthy先生在第12次会议上向工作组讲话。McCarthy先生说,行政协调委员会可以为促进对话作出贡献,但它不是决策机构,不能决定政策的改变。他向工作组通报了高级专员与协调委员会会晤情况。在1994年4月举行的会议上,行政协调委员会就下列事项达成了一致意见:宜就联合国系统促进和保护人权问题在协调委员会上定期进行讨论。他说,协调委员会一直不大愿意建立各种常设小组委员会。

4. 为了解关于设立一个协调中心的机制情况,工作组邀请Aussen-Aden女士在第15次会议上向工作组讲了话。Hussen-Aden女士告知工作组,她临时受委派监测人权事务中心和各人权机构及机制使妇女地位和妇女权利一体化的活动。但是,关于妇女人权的协调中心尚未建立,因委员会尚未作此建议。而且,Hussen-Aden女士回顾说,在一项关于妇女人权一体化的决议中,委员会在其第五十一届会议上要求高级专员确保人权机构、条约和非条约机制参与在北京召开的世界妇女大会。

工作组的组成及其出席情况

5. 发展权利工作组第四届会议由下列15位专家组成:Silvio Baro Herrera先生(古巴)、D.D.C.Don Nanjira先生(肯尼亚)、Mohamed Ennaceur先生(突尼斯)、Alexandre Farcas先生(罗马尼亚)、Orobola Fasehun先生(尼日利亚)、Ligia Galvis夫人(哥伦比亚)、Haron Bin Siraj先生/Tan Seng Sung先生²(马来西亚)、

Stuart Harris先生(澳大利亚)、Stephane Hessel先生(法国)、Boris A.Tsepov先生(俄罗斯联邦)、Niaz A.Naik先生(巴基斯坦)、Pedro Oyarce先生(智利)、庞森先生(中国)、Allan Rosas先生(芬兰)和Vladimir Sotirov先生(保加利亚)。

6. 人权委员会成员国观察员、联合国的其他会员国以及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与会者名单列于附件一。

通过议程

7. 工作组根据临时议程(E/CN.4/AC.45/1995/1)通过了第四届会议议程。通过的议程已载见附件二。

文 件

8. 为执行受托的任务,工作组系以秘书长编写的文件为基础,特别是载有各政府所递交的资料的报告(E/CN.4/AC.45/1995/2)和载有各非政府组织所递交的资料的报告(E/CN.4/AC.45/1995/3)。此外,工作组收到了其第一届、第二届和第三届会议的报告,还收到了有关全球协商的报告(E/CN.4/1990/9/Rev.1)。

9. 工作组还收到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有关文件备用。

10. 工作组在第四届会议上收到的文件的详细清单载于附件四。

一、各国政府执行《发展权利宣言》的情况

11. 工作组在第6次和第8次会议上听取了哥伦比亚、古巴、墨西哥和塞内加尔观察员的发言,还审查了对秘书长根据人权委员会第1994/21号决议致各国政府的普通照会的书面答复³。观察员们在他们的发言中强调发展权是一项普遍权利,同时也是个人权利和集体权利,这一权利系基于对整体发展和社会公正观念不可分的确认。各位观察员强调,国际团结一致和合作以营造一个合理和公平的国际环境是在国家一级实现发展权利必不可少的条件。他们要求工作组就如何消除实现发展权利的障碍继续提出建议。

二、各条约监测机构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12.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委员会主席Alston先生在第8次会议上向工作组讲了话。Alston先生强调说,在他看来,使发展权利同联合国系统的活动一体化是对发展权利的挑战,而联合国系统正经历不断的变化。Alston先生建议,应当鼓励各国采用自己的衡量标准,因制订普遍的标准证明是不可能的。

三、各区域委员会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13. 在工作组第8次会议上,欧洲经济委员会高级顾问Robineau先生向工作组作了发言。他着重指出,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以及《发展议程》为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奠定了基础并为振兴发展概念和发展政策创造了契机。为落实和实现发展权必须采取双管齐下的做法。其一是制订目标确保各国在国际一级、个人及社会群体在国家一级都能平等获得发展机会。其二是制订准则、行为守则以及职责规约各类行动者:既是国家一级的权利保障人又作为国际社会成员的国家;社会合作伙伴;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以及传播媒介。这些准则可围绕着准备克服的困难或力求实现的目标逐步地加以确定。Robineau先生着重指出,为落实发展权的国际合作,具有三项目标:具体确定权利的内容、评估所取得的进展以及就各发展行动者对权利的共同落实规定条件。他还建议可在若干领域开展这类协作。

四、各世界会议和首脑会议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14. 工作组分析了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宣言和行动纲领》并表示赞赏首脑会议对《发展权利宣言》的重视,特别是《行动纲领》第15和第17(c)段中所申明:

“ 15. 对实现社会发展而言,促进和保护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包括以发展权利作为基本人权的一个组成部分,是必不可少...”

“ 17.(c) 各国互相合作,确保发展并消除发展障碍。国际社会应当促进有效的国际合作,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努力,以充分实现发展权,消除发展障碍,除其他外办法是落实如《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所再次确认的《发展权利宣言》的规定。要使落实发展权持续取得进步,就需要在国家

一级制订有效的发展政策以及在国际一级建立公平的经济关系和有利的国际经济环境。发展权利应当加以落实为的是公平地满足今世后代的社会需要、发展需要和环境需要”。

15. 工作组成员们表示满意的是,首脑会议的建议与工作组前几次报告所载的工作组建议一致。《哥本哈根宣言》开拓了落实发展权的新视野。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应当抓住这一机会,为落实发展权提供新的推动力。

五、综合报告的结构

16. 工作组还讨论了拟在定于1995年9月25日至10月6日举行的第五届会议上审议和通过的工作组综合报告的结构。工作组就报告初步结构的大体纲要达成了一致。报告将由如下几个部分组成:引言中将述及工作组的职责、历史背景和联合国50周年纪念;第一章将阐述应当据以落实《宣言》的原则或概念,以及工作组通过的工作方法;第二章将讨论落实和实现《发展权利宣言》的障碍,并列出已查明的障碍清单以及对这些障碍的分析;第三章则将载有如何落实《发展权利宣言》的建议以及如何实现发展权的建议。

六、其他事项

17. 工作组就落实《发展权利宣言》以及实现发展权的各种障碍,并就消除这些障碍的方式进一步交换了意见。工作组查明了一些新的障碍并着手考虑适当的建议。工作组同意在其第五届会议上审议这一事项。

18. 工作组就需要鼓励各成员国、联合国系统的各机关和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将发展权利列入它们的方案并为实现这一权利制订目标一事交换了意见。

19. 工作组继续就必须建立实行发展权的后续行动机制以及这些机制应采取的具体形式交换了意见。

20. 工作组认为有必要为地方一级落实发展权利制订建议。在地方和国家各级实现发展权利的途径之一是,经由适当的发展教育方案鼓励宣扬发展权利文化。

21. 会议一致同意定于1995年9月25至10月6日在日内瓦举行工作组下一届会议。为确保所有成员都能出席会议,工作组坚持应遵照排定的日期参加会议。

22. 工作组决定在下届会议上根据秘书处在主席兼报告员监督下拟定的草稿最后确定并通过其综合报告。

注

¹ 5月25日为例假,工作组未在该日举行会议。

² 根据人权委员会第1994/21号决议提名的候补专家。

³ 下列各国提交了书面答复: 约旦、摩洛哥、塞内加尔、瑞典和津巴布韦。这些答复已载入E/CN.4/AC.45/1995/2号文件。

附 件 一

与会者名单

成 员

Mr. Silvio Baró Herrera (Cuba)

Mr. D.D.C. Don Nanjira (Kenya)

Mr. Mohamed Ennaceur (Tunisia)

Mr. Alexandre Farcas (Romania)

Mr. Orobola Fasehun (Nigeria)

Mrs. Ligia Galvís (Colombia)

Mr. Haron Bin Siraj/Mr. Tan Seng Sung* (Malaysia)

Mr. Stuart Harris (Australia)

Mr. Stéphane Hessel (France)

Mr. Boris A. Tsepov (Russian Federation)

Mr. Niaz A. Naik (Pakistan)

Mr. Pedro Oyarce (Chile)

* 根据人权委员会第1994/21号决议第12段提名的候补专家。

Mr. Pang Sen (China)

Mr. Allan Rosas (Finland)

Mr. Vladimir Sortirov (Bulgaria)

人权委员会成员国

AUSTRIA

Mr. Michael Desser

COLOMBIA

Mrs. María Carrizosa de Lopez

CUBA

Mr. Adolfo Curbelo Castellanos

ECUADOR

Mr. Riofrío Francisco

EGYPT

Mr. Reda Bebars

EL SALVADOR

Mr. Carlos Ernesto Mendoza
Ms. Margarita Escobar

ETHIOPIA

Mr. Minelik Alemu Getahun

FINLAND

Mr. Klaus Korhonen

FRANCE

Mrs. Marion Paradas-Bouveau

GERMANY

Ms. Martina Huppertz

JAPAN

Ms. Marie Tomita

MALAYSIA

Mr. Tan Seng Sung
Ms. Rohana Ramli

MEXICO

Mr. Porfirio Thierry Muñoz-Ledo

PERU

Mr. Antonio García

Mr. Eduardo Pérez del Solar

PHILIPPINES

Ms. Olivia V. Palala

ROMANIA

Mr. Tudor Mircea

SUDAN

Mr. Alier Deng

ZIMBABWE

Ms. Judy N. Ndaona

联合国会员国

BOLIVIA

Ms. Isabel Cadina

HONDURAS

Ms. María Teresa Da Costa Gómez

IRAQ

Mohammed Salman

IRELAND

Mr. Donal Denham

ISRAEL

Ms. Tova Levy Furman

LIBYAN ARAB JAMAHIRIYA

Mrs. Najat El Hajjaji

MADAGASCAR

Mr. Jacques Solo Rason

MOROCCO

Mr. Hassan Aboutahir

NIGERIA

Mr. Cyril Uchenna Gwam

SOUTH AFRICA

Mr. Jack Christofides

TUNISIA

Mr. Samir Koubaa

其它组织

AFRICAN COMMISSION OF HEALTH AND HUMAN RIGHTS PROMOTERS
(CAPSDH)

Mr. Berhane T. Medhin

FONDATION EQUATORIENN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ES ET STRATEGIQUES (F.
E.R.I.S.)

Mr. Rodrigo Montalvisa Vivas

附 件 二

议 程

1. 各国政府执行《发展权利宣言》的情况
2. 各条约监测机构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3. 各区域委员会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4. 各世界会议和首脑会议对执行《宣言》的贡献
5. 最后报告的结构
6. 其他事项

附 件 三

发展权利工作组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最后确定并通过工作组提交人权委员会的综合报告

附 件 四

文件清单

<u>文件编号</u>	<u>标 题</u>
E/CN.4/AC.45/1995/1	临时议程草案
E/CN.4/AC.45/1995/2 and Add.1	秘书长按照委员会第1994/21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E/CN.4/AC.45/1995/3	秘书长按照委员会第1994/21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收到的答复

XX XX XX XX XX